

吉首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吉发改投资〔2025〕2号

吉首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转发下达 2025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 投资第二批投资计划的通知

乾州街道办事处、马颈坳镇人民政府、河溪镇人民政府：

根据湘西州发改委《关于转发下达 2025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第二批投资计划的通知》（州发改投资〔2025〕171号）要求，现将 2025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第二批投资计划 301.34 万元转发下达给你们，具体项目及建设内容、资金额度等详见附表。现就投资计划及项目监管要求通知如下：

一、项目主管部门对具体建设项目逐一落实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督促项目单位抓紧完善前期工作，落实项目投资建设和各项建设条件，尽快开工建设，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投资计划执行和落实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

三、建设类项目要严格遵循基本建设程序，认真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资本金制等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确保项目工程质量并按期完工，足额保障项目建设所需其他资金，严格防范增加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项目单位于每季度次月9日前将项目开工、投资完成、工程形象进度等建设进展情况上报发展改革部门。

四、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或套取专项建设资金。严格落实《政府投资条例》规定，政府投资项目严禁施工方垫资，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积极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促进本地群众就业增收。发展改革部门将会同有关部门对专项实施情况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

五、按照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管理相关要求，对于项目实施实行“承诺+调整”制度，计划下达后，不能按承诺时间开工、不能按承诺进度推进建设，导致省预算内投资不能按计划实施的，上级发改部门将收回资金，并按规定实施惩戒。如发现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改正，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六、请据此办理有关拨款手续。项目单位要抓紧与财政部门衔接，及时申请资金拨付，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尽快形成实

物工作量，项目建成后要及时组织竣工验收。严格财政纪律，自觉接受检查、督查、审计等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1.湘西州吉首市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第二批投资计划

2.湘西州吉首市2025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第二批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吉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7月16日



附件1

湘西州吉首市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第二批投资计划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建设内容	项目所在 在市州	项目所在 县市区	拟开工 年份	拟建成 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 投资	累计完 成投资	本次下 达(安排)投 资	部门和地 方采取的 资金安排 方式	项目(法人) 单位	项目 责任人	备注
合计												301.34				
1	吉首市乾州街道经开区易地搬迁安置区提质升级项目	2504-433101-04-05-284736	1、污水管网建设：污水管改造635米，污水井维修64个，新建化粪池1座。	湘西自治州	吉首市	2025	2025	合计	101.64			97.4	直接投资	乾州街道办事处	汤庆	
			2、供水排水系统建设：入户水管改造4000米。					省预算内投资	97.4			97.4				
			3、充电设施建设：充电设施车棚维修162平方米，新建充电设施车棚45平方米，安装7kW充电桩3台。					地方投资	4.24							
								其他投资								
2	吉首市马颈坳镇回头湾易地搬迁安置区提质升级项目	2504-433101-04-05-800931	1、供水排水系统建设：铺设DN65给水管2200米、DN50给水管510米、DN20给水管2000米、购置无负压二次供水设备1套。	湘西自治州	吉首市	2025	2025	合计	113.81			108.55	直接投资	马颈坳镇人民政府	罗文辉	
			2、护坡堡坎建设：新建护坡152平方米，砌筑堡坎10立方米。					省预算内投资	108.55			108.55				
								地方投资	5.26							
								其他投资								
3	吉首市河溪镇百里易地搬迁安置区提质升级项目	2504-433101-04-05-475611	1、污水管网建设：改造安置区供水排水系统的排水管270米，更换井盖4个。	湘西自治州	吉首市	2025	2025	合计	100.41			95.39	直接投资	河溪镇人民政府	赵开羽	
			2、充电设施建设：更换充电设施4套。					省预算内投资	95.39			95.39				
			3、护坡堡坎建设：新建安置区护坡堡坎997.92立方米。					地方投资	5.02							
								其他投资								

附件2

湘西州吉首市2025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支出方向		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公共服务和配套基础设施提质升级		所属专项		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省级主管部门		省发展改革委		专项资金实施期		2025-2026	
支出方向总金额		301.34		省级专项资金总额		301.34	
省级支出金额		301.34		对县专项转移支付金额		301.34	
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易地搬迁安置区提质升级专项的实施，在 1-2 年内年逐步完成易地搬迁安置区提质升级工作，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逐步能致富，推动集中安置区融入新型城镇化实现高质量发展。					
本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重点支持易地搬迁安置区提质升级任务重的安置区，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通过对安置区污水管网、供水排水系统、充电设施、护坡堡坎等方面提质改造，让易地搬迁群众住的安全、过的安心，进一步提升搬迁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本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际投资占计划投资比	定量指标	≤100	%	
			工程变更率	定量指标	≤10	%	
		生态成本指标	支持项目建设过程中重大环境污染事项发生率	定量指标	=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建设数量	定量指标	=3	个	
		质量指标	阶段性工程验收合格率	定量指标	=100	%	
			支持项目在建过程发生重大质量事故	定量指标	=0	%	
		时效指标	投资计划转发下达时间	定量指标	≤5	工作日	
			资金指标下达率	定量指标	≥95	%	
			项目按时开工率	定量指标	≥9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参与项目低收入群体人均年收入	定量指标	≥47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项目建成后年度服务人数	定量指标	≥0.248	万人次	
			支持项目建设过程中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定量指标	=0	%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定量指标	≥95	%	

